股票代碼：4904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468號5樓

電話：(02)7723-50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財務報告附註編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8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10～11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3～14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5	一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二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17	三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28	四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29	五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68	六～三十三
(七)關係人交易	69～75	三十四
(八)質抵押之資產	75	三十五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5～76	三十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其　　他	76～77	三十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7、79～89	三十八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7、90～91	三十八
3.大陸投資資訊	77、92	三十八
4.主要股東資訊	77、93	三十八
(十四)部門資訊	78	三十九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112年度(自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徐旭東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2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遠傳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遠傳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遠傳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遠傳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遠傳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行動電信服務收入認列

遠傳集團最主要之收入來源為行動電信服務收入，民國 112 年度佔總收入比例 45%，由於該等收入之計算高度仰賴自動化資訊系統，不同系統之間的資料拋轉設定複雜，資料量龐大；另因應市場之需求及競爭而經常性推出不同之商品及服務組合，該費率係由人工於系統設定，考量電信服務收入相關系統及費率設定之相關控制作業其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均將直接重大影響收入金額計算之正確性，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行動電信服務收入之相關會計政策已納入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附註中，請參閱附註四揭露資訊。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了解遠傳集團行動電信服務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此外，本會計師亦委由內部 IT 專家對該公司之行動通信業務收入相關之系統及其控制作業進行瞭解評估並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辨識處理行動通信業務收入之重要系統，評估並測試該等系統之一般資訊系統控制，包括存取控制及變更控制；
2. 測試交換機資訊拋轉至帳單系統之完整及正確性控制；
3. 測試帳單系統費率設定之存取控制及變更控制；
4. 執行帳單系統話費計算正確性測試；
5. 執行帳單系統月租費、通話費及加值服務批價與出帳之完整及正確性測試。

本會計師於查核期間內，配合內部 IT 專家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執行撥打測試以確認交換機資訊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2. 抽核行動用戶合約，確認帳單系統資訊之正確性。

本會計師亦針對已提供服務且已發出帳單及未發出帳單之收入認列其帳務處理進行測試：

1. 針對已出帳之收入，檢視系統報表核對帳單系統與帳務系統金額是否有差異。
2. 針對未出帳之收入，檢視未出帳報表，依適用費率重新計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已提供服務之金額，核對入帳金額是否正確。

合併亞太電信淨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遠傳集團於 112 年度合併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以提升競爭力、擴大營運規模及發揮經營綜效，此合併案金額重大且透過此合併案收購價格分攤後取得之淨資產應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認列。其價值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及估計，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確認此合併案交易過程是否符合公司訂定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相關規定，並評估其採用之外部專家適當性；
2. 取得合併契約及公司登記資料，確認入帳基礎及時點是否適當；
3. 覆核管理階層委託外部鑑價公司出具之收購價格分攤報告，評估其使用方法及假設與各項參數之合理性，並與帳載金額核對。

其他事項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遠傳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遠傳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遠傳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遠傳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遠傳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遠傳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遠傳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

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趙　永　祥　　會計師　邵　志　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2　月　22　日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2年12月31日 金額	%	111年12月31日(重編後)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三十四)	$ 4,392,483	2	$ 4,886,011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三十三及三十四)	712,578	-	623,115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十四)	975,746	1	755,475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五及二十四)	5,492,682	3	5,160,260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及九)	38,189	-	25,44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10,984,098	6	9,734,771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九及三十四)	435,266	-	335,830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	3,250,810	2	2,907,323	2
1410	預付款項	1,430,009	1	1,081,939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三十四及三十五)	572,323	-	510,111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三十四)	299,036	-	162,441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8,583,220	15	26,182,722	1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三十三)	724,179	-	4,008,122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2,737,224	1	2,219,233	1
1560	合約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十四)	4,119,329	2	3,670,471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附註四、五、十三、三十四及三十五)	47,422,141	24	40,328,499	2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五、十四及三十四)	10,620,795	5	8,184,334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五)	924,372	-	756,225	-
1791	特許執照費－淨額(附註一、四及十六)	67,399,485	35	65,086,179	39
1805	商譽(附註四、五及十六)	19,550,652	10	11,176,831	7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五、十六及三十四)	3,104,248	2	2,342,747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四、五及二十六)	1,014,863	1	976,052	1
1955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十四)	5,783,434	3	3,702,294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九、十七、二十二及三十四)	3,042,492	2	2,066,814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66,443,214	85	144,517,801	85
1XXX	資 產 總 計	$ 195,026,434	100	$ 170,700,523	1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八)	$ 190,000	-	$ 436,530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十八及三十五)	190,178	-	1,215,702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二十四)	2,794,430	1	3,230,860	2
2150	應付票據	14,487	-	6,196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三十四)	7,461,769	4	6,720,829	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7,855,075	4	7,001,278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十六)	2,343,991	1	2,942,192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十一)	202,840	-	182,32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三十一及三十四)	3,755,440	2	2,739,068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八、十九及三十五)	9,214,749	5	3,011,125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三十四)	1,763,038	1	1,454,838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5,785,997	18	28,940,943	17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四)	169,462	-	10,373,110	6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九及三十三)	26,577,681	15	26,778,746	16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八及三十五)	25,791,468	13	27,136,067	16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一)	1,667,729	1	1,191,522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三、四、五及二十六)	2,269,307	1	2,204,059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三十一及三十四)	6,393,420	3	4,979,074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二)	395,773	-	399,377	-
2645	存入保證金－非流動	386,639	-	248,23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4,594,397	2	4,261,210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8,245,876	35	77,571,404	45
2XXX	負債總計	104,031,873	53	106,512,347	6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3110	普通股	36,057,054	18	32,585,008	19
3200	資本公積	23,490,559	12	26,365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603,354	10	21,476,579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35,038	1	1,301,53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8,685,461	5	9,651,744	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0,523,853	16	32,429,860	19
3400	其他權益	(89,282)	-	(1,773,776)	(1)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89,982,184	46	63,267,457	37
36XX	非控制權益	1,012,377	1	920,719	1
	權益總計	90,994,561	47	64,188,176	38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195,026,434	100	$ 170,700,52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張淑珍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12年度 金額	112年度 %	111年度 金額	111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十四及三十四)	$ 93,690,417	100	$ 89,151,36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二十五及三十四)	65,060,442	69	62,094,526	70
5900	營業毛利	28,629,975	31	27,056,839	30
	營業費用(附註四、二十五及三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9,964,050	11	9,951,752	11
6200	管理費用	5,179,482	5	4,789,162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57,340	-	265,83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400,872	16	15,006,751	16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四)	827,426	1	583,435	1
6900	營業淨利	14,056,529	16	12,633,523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十五及三十四)				
7010	其他收入	239,100	-	149,54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0,687	-	59,811	-
7050	財務成本	(801,401)	(1)	(639,597)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321,474	-	(8,901)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	(123,633)	-	(195,29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3,773)	(1)	(634,442)	(1)
7900	稅前淨利	13,822,756	15	11,999,081	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六)	2,529,564	3	2,293,193	3
8200	本年度淨利	11,293,192	12	9,705,888	1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12年度 金額	112年度 %	111年度 金額	111年度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及二十三)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4,702)	-	97,207	-
8312	不動產重估增值	-	-	53,10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96,353)	(1)	(1,056,216)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589	-	2,951	-
		(807,466)	(1)	(902,951)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481)	-	63,027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50)	-	3,444	-
		(9,531)	-	66,471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合計	(816,997)	(1)	(836,480)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0,476,195	11	$ 8,869,408	1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1,185,918	12	$ 9,607,895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107,274	-	97,993	-
8600		$ 11,293,192	12	$ 9,705,888	1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370,364	11	$ 8,764,038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105,831	-	105,370	-
8700		$ 10,476,195	11	$ 8,869,408	10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七)				
9710	基　本	$ 3.42		$ 2.95	
9810	稀　釋	$ 3.41		$ 2.9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張淑珍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二十三、二十八及三十）	權益總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附註二十三)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及二十三）	資本公積（附註四、二十三、二十八及三十）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二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二十三）	未分配盈餘（附註四、二十三及三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避險工具之損益	不動產重估增值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A1	111年1月1日餘額	$ 32,585,008	$ 2,389,840	$ 21,122,282	$ 723,516	$ 9,149,448	$(36,747)	$(799,017)	$ 1,386	$ -	$ 65,135,716	$ 965,064	$ 66,100,780
	110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14,759	-	(914,759)	-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78,021	(578,021)	-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2.349元	-	-	-	-	(7,654,218)	-	-	-	-	(7,654,218)	-	(7,654,218)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41	-	-	(12,452)	-	-	-	-	(12,411)	-	(12,411)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0.729元	-	(2,375,447)	-	-	-	-	-	-	-	(2,375,447)	-	(2,375,447)
T1	以法定盈餘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0.172元	-	-	(560,462)	-	-	-	-	-	-	(560,462)	-	(560,462)
D1	111年度淨利	-	-	-	-	9,607,895	-	-	-	-	9,607,895	97,993	9,705,888
D3	11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95,541	64,107	(1,053,265)	1,365	48,395	(843,857)	7,377	(836,480)
N1	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99	-	-	-	-	-	-	-	199	-	199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1,732	-	-	(41,690)	-	-	-	-	(29,958)	(75,256)	(105,214)
O1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	-	(74,459)	(74,459)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32,585,008	26,365	21,476,579	1,301,537	9,651,744	27,360	(1,852,282)	2,751	48,395	63,267,457	920,719	64,188,176
	111年度盈餘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64,929	-	(964,929)	-	-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933,501	(933,501)	-	-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2.379元	-	-	-	-	(7,751,973)	-	-	-	-	(7,751,973)	-	(7,751,973)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	-	-	(1,673)	-	-	-	-	(1,673)	-	(1,673)
T1	以法定盈餘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每股0.871元	-	-	(2,838,154)	-	-	-	-	-	-	(2,838,154)	-	(2,838,154)
D1	112年度淨利	-	-	-	-	11,185,918	-	-	-	-	11,185,918	107,274	11,293,192
D3	112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483)	(8,808)	(792,764)	(499)	-	(815,554)	(1,443)	(816,997)
H1	合併發行新股	3,472,046	23,455,435	-	-	-	-	-	-	-	26,927,481	-	26,927,481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2,851)	-	-	-	-	-	-	-	(12,851)	-	(12,851)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6,372	-	-	(77)	-	-	-	-	16,295	64,855	81,150
N1	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5,238	-	-	-	-	-	-	-	5,238	1,957	7,195
O1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	-	-	-	(80,985)	(80,985)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2,486,565)	-	2,486,565	-	-	-	-	-
Z1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36,057,054	$ 23,490,559	$ 19,603,354	$ 2,235,038	$ 8,685,461	$ 18,552	$(158,481)	$ 2,252	$ 48,395	$ 89,982,184	$ 1,012,377	$ 90,994,56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張淑珍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3,822,756	$ 11,999,08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654,666	11,896,444
A20200	攤銷費用	1,140,433	1,108,901
A20200	特許執照費攤銷	5,230,694	5,152,65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57,340	265,83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淨(利益)損失	(93,274)	78,824
A20900	財務成本	801,401	639,597
A21200	利息收入	(134,439)	(65,286)
A21300	股利收入	(38,102)	(24,28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195	19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損失之份額	(321,474)	8,90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	123,633	195,299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2,865)	(6,220)
A23700	存貨跌價(迴轉利益)損失	(8,465)	13,562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	1,507	5,572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2,565)	(1,349)
A29900	其他項目	(3,410)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11	(2,765)
A31125	合約資產	(407,158)	(196,231)
A31130	應收票據	(12,402)	(1,359)
A31150	應收帳款	(441,556)	(1,583,38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95,862)	50,544
A31200	存貨	(331,689)	151,655
A31230	預付款項	(292,630)	142,23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7,191	26,346
A3127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208,414	206,674
A32125	合約負債	(634,312)	2,648
A32130	應付票據	4,426	(1,166)
A32150	應付帳款	(217,003)	(45,30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98,312)	53,727
A32200	負債準備	(11,482)	(19,17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67,267	184,94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7,200)	(18,906)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859,847)	(620,82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8,966,687	29,597,40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132,599	$ 67,74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8,688	24,69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46,594)	(665,37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265,407)	(1,945,42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6,125,973	27,079,05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9,676)	-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9,000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0,271)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38,303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10,680)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	(40,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12,151)	(8,528,50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1,036	61,64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324,961)	(308,703)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20,724	274,05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37,042)	(1,019,036)
B05000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190,316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20,772	278,70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700,000)
B09900	其他投資活動	1,109,563	1,864,60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642,690)	(7,589,62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3,331,530)	226,53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1,625,488)	864,212
C01200	發行公司債	6,490,445	4,493,17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3,000,000)	(9,7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5,312,782	10,369,619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9,775,336)	(11,297,427)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6,785	70,245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63,347)	(54,819)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528,903)	(3,459,90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0,671,112)	(10,664,586)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81,150	(105,21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974,554)	(19,258,17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257)	9,081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493,528)	240,33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86,011	4,645,674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392,483	$ 4,886,01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井琪　　會計主管：張淑珍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於86年4月11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87年1月20日起正式營運。90年12月10日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94年8月24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並依據電信管理法之規範，經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核准登記為電信事業。主要經營行動通訊語音及上網服務、語音單純轉售服務、數位加值服務、銷售手機、配件及企業客戶資通訊整合服務等業務。

為長期發展業務之需，母公司於102年10月30日競標取得第四代行動寬頻業務（4G）700MHz及1800MHz頻段之特許權，有效期間至119年12月31日。104至106年期間陸續取得4G 2600MHz頻段及2100MHz頻段之特許權，有效期間皆至122年12月31日。另母公司於109年2月競標取得第五代行動寬頻業務（5G）3.5GHz及28GHz頻段之特許權，有效期限至129年12月31日。並於112年12月15日以股份交換方式吸收合併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亞太電信」）。

母公司之最終母公司為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遠東新世紀公司」），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遠東新世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直接或間接持有母公司股份分別為32.81%及38.33%，並取得母公司董事會超過半數之董事席次，因而為母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113年2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會計準則」）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12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該修正釐清，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不適用IAS 12原始認列之豁免規定。合併公司於112年1月1日追溯調整111年1月1日就與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若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並於該日將累積

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初始餘額之調整。對除役義務以外之交易則自111年1月1日以後發生者推延適用該修正。合併公司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比較期間資訊應予重編。

修正後之IAS 12下應有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餘額調整改按修正前之IAS 12處理之影響數如下：

資產及負債之112年影響

	112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 45,676
資產減少	$ 45,676
遞延所得稅負債減少	$ 45,676
負債減少	$ 45,676

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對111年之影響如下：

資產及負債之影響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調整後帳面金額
111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 914,228	$ 61,824	$ 976,052
資產影響	$ 914,228	$ 61,824	$ 976,052
遞延所得稅負債	$ 2,142,235	$ 61,824	$ 2,204,059
負債影響	$ 2,142,235	$ 61,824	$ 2,204,059

111年1月1日資產及負債之影響，請參閱附註二十六。

2. IAS 12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該修正引進一項IAS 12之例外規定，明訂合併公司不得認列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該等遞延所得稅之相關資訊，但應揭露其已適用該例外規定，並單獨揭露有關支柱二所得稅之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此外，於支柱二法案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但尚未生效之期間，合併公司應揭露有助於使用者了解其暴露於支柱二所得稅之已知或可合理估計之質性與量化資訊。此修正發布後，應立即並追溯適用本項例外規定並揭露已適用之事實；其他揭露規定於11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期中期間結束日為112年12月31日以前者之期中財務報導不適用該等其他揭露規定。

(二)113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IFRS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註2)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7及IFRS 7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IFRS 16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IFRS 16之修正。

註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1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AS 21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註2)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適用於2025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會計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性不動產、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劃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及企業合併所取得之淨資產，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

（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表七及附表八。

(五)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六)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母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所有可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預計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及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公允價值模式衡量，公允價值變動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開始轉供自用日之公允價值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結束自用轉列投資性不動產時，原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至權益中之重估增值項下，於該資產除列時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二)無形資產

1.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三)取得合約增額成本

銷售佣金及補貼款僅於取得客戶合約時發生，在金額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為取得合約增額成本，並於合約期間內攤銷。惟預計於一年內攤銷之取得合約增額成本，合併公司選擇不予資本化。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取得合約增額成本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取得合約增額成本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後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取得合約增額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取得合約增額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五)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三。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應收帳款與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授信期間尚未清償帳務，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1)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六)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1.現有除役、復原及類似負債

合併公司應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發生及取得使用權資產時，依一般認列原則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所有成本。該等成本除為取得或建造一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發生之原始成本及取得使用權資產之對應租賃負債原始衡量金額外，尚應包含合併公司因安裝或使用該項目而發生之拆卸、移除或復原義務之成本。

2.保　　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3.公　　課

係政府依法徵收之各類款項，於達成給付義務之時點時，估計認列負債準備。

(十七)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

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行動通訊商品、相關配件之銷售及一般商品之網路銷售。由於行動通訊商品及相關配件於交付時，客戶對商品已有控制權，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網路銷售之一般商品於產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認列收入，網路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認列為合約負債。

固定通信、行動通信業務暨網際網路業務之電信服務，以及與其他電信業者之接續費係依合約條款，按實際通話時間或使用量計算。電信服務收入之認列原則如下：(一)月租費收入係按月認列；及(二)預付卡及儲值卡收入則按用戶實際使用量認列。電信加值服務，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商品或電信服務若以組合方式銷售時，其相關收入係以相對單獨售價之比例將交易價格分攤至組合銷售中之每一履約義務，並依上述商品或勞務收入之認列原則處理。

專案業務係依合約約定之承諾辨認履約義務，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客戶係按合約約定之時點付款，故合併公司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合約資產，屆約定時點按合約約定之金額轉列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客戶忠誠計畫係於客戶購買商品或勞務時給予紅利積點，該紅利積點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紅利積點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紅利積點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十八)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合併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1.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之現值總和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合併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減讓，調整111年6月30日以前到期之給付致使租金減少，且其他租賃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合併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減讓，不評估其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十九)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二十)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二十一)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二十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二十三)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及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稅額，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2.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非屬企業合併之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且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此外，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其他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

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二十四)共頻共網交易

合併公司以所取得之5G部分頻段及相關基站建置，提供其他電信公司共頻共網服務。合併公司對前述頻段及相關基站建置具有控制權，係以主理人身分提供共頻共網服務，所收取之款項帳列合約負債，並按相關提供共頻共網服務之資產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認列收入。

五、<u>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u>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u>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u>

(一)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及附註二十四。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合併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取得合約增額成本之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電信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之收益及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三)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

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與情況發生改變致未來現金流量向下修正或折現率向上修正，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商譽帳面金額參閱附註十六。

(四)所得稅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超過預期，可能會額外認列重大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該等認列係於發生年度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894	$ 8,774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176,770	3,949,187
約當現金		
附買回短期票券	917,275	808,634
銀行定期存款	289,544	119,416
	$ 4,392,483	$ 4,886,011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	$ -	$ 3,050,000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724,179	958,122
	$ 724,179	$ 4,008,122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及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母公司於112年12月15日以股份交換方式吸收合併亞太電信，合併前已持有亞太電信私募普通股作為合併移轉對價之一，請參閱附註二十九。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　　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975,746	$ 755,475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8,189	$ 25,446
減：備抵損失	-	-
	$ 38,189	$ 25,446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一年期以上之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2,931,847	$ 11,151,527
減：備抵損失	(1,169,566)	(901,779)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772)	(1,755)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40,366)	(15,281)
	$ 11,721,143	$ 10,232,712

合併公司因分期收款銷貨及勞務服務產生之應收帳款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分期帳款總額	$ 31,874	$ 57,678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772)	(1,755)
合　　計	$ 31,102	$ 55,923

流　　動	$ 17,600	$ 24,821
非 流 動	13,502	31,102
	$ 31,102	$ 55,923

該等應收帳款預期超過一年收回者，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前述應收帳款預期於118年以前收回。

合併公司因融資租賃產生之應收帳款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融資租賃款總額	$ 390,364	$ 174,282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40,366)	(15,281)
合　　計	$ 349,998	$ 159,001

（接次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		
第1年	$ 72,863	$ 32,942
第2年	65,018	32,330
第3年	64,660	30,496
第4年	56,747	30,138
第5年	37,614	22,745
超過5年	93,462	25,631
	390,364	174,282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40,366)	(15,281)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融資租賃款	$ 349,998	$ 159,001
流　　動	$ 61,721	$ 27,992
非 流 動	288,277	131,009
	$ 349,998	$ 159,001

合併公司簽訂專案業務服務設備融資租賃協議，租賃期間3~11年。租賃期間之租約隱含利率於合約日決定後不再變動，其隱含利率為3.0~4.5%。

合併公司主要之授信期間為30至60天。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複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GDP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認列備抵損失並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未逾期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0.00%~6.57%，逾期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0.04%~100%。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備抵損失。應收融資租賃款係以出租之設備作為擔保。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並無逾期未收回之應收融資租賃款，且同時考量交易對象過去之違約紀錄、租賃標的相關產業之未來發展及擔保品價值，合併公司認為應收融資租賃款並無減損。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1,238,869	$ 1,103,762	$ 586,267	$ 12,928,89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43,318)	(149,996)	(476,252)	(1,169,566)
攤銷後成本	$ 10,695,551	$ 953,766	$ 110,015	$ 11,759,332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9,929,142	$ 920,112	$ 310,683	$ 11,159,93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39,391)	(144,079)	(218,309)	(901,779)
攤銷後成本	$ 9,389,751	$ 776,033	$ 92,374	$ 10,258,158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901,779	$ 815,318
加：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227,960	238,630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257,340	268,837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423,283)	(423,663)
外幣換算差額	(4)	2,657
合併取得	205,774	-
年底餘額	$ 1,169,566	$ 901,779

出售逾期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與資產管理公司於111年度簽訂讓售應收帳款合約，將合併公司逾期且已全數轉銷之應收帳款出售予該公司，依合約規定合併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度
讓售債權金額	$ 805,845
讓售價款（未稅）	$ 78,247

十、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行動電話手機及配件	$ 2,888,337	$ 2,162,260
其　　他	362,473	745,063
	$ 3,250,810	$ 2,907,323

112及111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31,299,170仟元及28,369,801仟元。

112及111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迴轉利益(損失)8,465仟元及(13,562)仟元。

十一、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2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12月31日	說 明
遠傳電信公司	新世紀資通公司	電信事業	100%	100%	
	全虹公司	通訊器材及事務機器之裝配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61.63%	61.63%	
	和宇寬頻公司	電信事業	99.99%	99.99%	
	遠時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98.96%	96.18%	
	遠欣公司	電話客戶服務業務	100%	100%	
	FEIS公司	國際投資控股業務	100%	100%	
	遠傳保代公司	財產、人身保險代理人業務	100%	100%	
	遠想原創公司	電視電影製作發行業	50%	50%	
	亞太電信香港公司	電信業	100%	-	於112年12月15日以股份交換方式吸收合併亞太電信而取得
新世紀資通公司	數聯資安公司	網際網路資通安全及監控服務	98.68%	100%	
	數位聯合開曼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新勤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遠時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0.46%	3.33%	
	旭天能源公司	能源技術服務業	100%	100%	
	博弘雲端科技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67.29%	70%	
	全虹公司	通訊器材及事務機器之裝配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6.72%	6.72%	
新勤公司	領華公司	電信服務業	100%	100%	
	新勤香港公司	一般投資業	-	100%	於112年經當地政府核准解散
數位聯合開曼公司	數聯信息（上海）公司	計算機軟件及系統之設計、研發、安裝及維護等	100%	100%	
全虹公司	德誼數位公司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70%	70%	
德誼數位公司	鴻邁公司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100%	100%	
博弘雲端科技公司	宏庭科技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100%	100%	
	博弘（香港）雲端科技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100%	100%	
	宏庭（香港）科技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100%	100%	
	MICROFUSION TECHNOLOGY (MY) SDN. BHD.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100%	-	
	NEXTLINK (SG) TECHNOLOGY PTE. LTD.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100%	-	
博弘（香港）雲端科技公司	上海耐斯靈科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100%	100%	
遠想原創公司	米神國際公司	電視電影製作發行業	100%	100%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	$ 1,791,133	$ 1,481,494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946,091	737,739
	$ 2,737,224	$ 2,219,233

合併公司對上述所有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合併公司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對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皆持有39.42%之表決權，且為該公司單一最大股東，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多寡及分佈，其他持股並非極為分散，合併公司尚無法主導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攸關活動因而不具控制力，故將其列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其業務性質、主要營業項目及所在地區，請參閱附註三十八附表（七）。

(一)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該關聯企業IFRS會計準則 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274,294	$ 1,218,677
非流動資產	5,852,058	6,195,264
流動負債	(1,851,041)	(1,817,373)
非流動負債	(731,248)	(1,838,051)
權 益	$ 4,544,063	$ 3,758,517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39.42	39.42
投資帳面金額	$ 1,791,133	$ 1,481,494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	$ 2,601,375	$ 2,494,128
本年度淨利	$ 537,089	$ 222,084
其他綜合損益	(14,381)	8,357
	$ 522,708	$ 230,441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遠通電收公司」）於100年6月30日電子收費分年利用率未能達到與高公局簽訂之「高速公路電子收費系統建置及營運」契約約定標準之訴訟一案，已於104年9月由最高法院裁定回歸台北地方法院民事庭審理，遠通電收公司已就可能之損失估列入帳。107年10月19日台北地方法院一審判決遠通電收公司勝訴，高公局於107年11月9日提起上訴，高等法院於108年6月11日駁回高公局之上訴。高公局於108年7月8日提起上訴，經最高法院審理後，於110年1月21日廢棄原二審判決並發回高等法院更審，高等法院審理後，於111年11月15作成更一審判決，遠通電收公司賠償違約金17,000仟元，雙方皆未再提起上訴，故本判決已於111年12月21日確定，全案終結。

另依契約規定，遠通電收公司未於規定期限內完成計程車道系統基礎建設之訴訟一案，台北地方法院民事庭已於105年5月20日宣判遠通電收公司應給付高公局違約金，遠通電收公司已於105年5月31日上訴並估列相關之違約金損失，該案於112年3月20日雙方依法官建議調解成立，全案終結。

(二)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 6,165	$(83,506)
其他綜合損益	8,838	66,218
綜合損益總額	$ 15,003	$(17,288)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電信設備	電腦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6,097,258	$ 9,382,991	$ 98,830,407	$ 13,866,816	$ 6,457,290	$ 2,217,123	$ 136,851,885
合併取得	1,688,513	266,267	6,494,055	199,858	78,228	451,404	9,178,325
增　添	-	5,252	1,835	12,721	23,871	6,040,327	6,084,006
處　分	(880)	(82,170)	(3,579,849)	(590,680)	(220,045)	(8,520)	(4,482,144)
淨兌換差額	-	-	-	(1)	1	-	-
調整及重分類	173,064	188,840	5,709,791	325,620	146,638	(6,543,953)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7,957,955	$ 9,761,180	$ 107,456,239	$ 13,814,334	$ 6,485,983	$ 2,156,381	$ 147,632,07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59,857)	$(4,526,193)	$(73,422,676)	$(13,034,558)	$(5,480,102)	$ -	$(96,523,386)
折舊費用	-	(311,191)	(7,034,527)	(430,940)	(223,393)	-	(8,000,051)
處　分	-	80,853	3,423,881	590,680	218,092	-	4,313,506
淨兌換差額	-	-	-	-	-	-	-
調整及重分類	-	-	14	(14)	-	-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59,857)	$(4,756,531)	$(77,033,308)	$(12,874,832)	$(5,485,403)	$ -	$(100,209,931)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7,898,098	$ 5,004,649	$ 30,422,931	$ 939,502	$ 1,000,580	$ 2,156,381	$ 47,422,141
成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6,148,114	$ 9,110,510	$ 93,662,999	$ 14,231,634	$ 6,411,105	$ 2,418,517	$ 131,982,879
增　添	-	6,879	-	13,313	59,468	8,861,140	8,940,800
處　分	(2,741)	(25,764)	(2,890,562)	(777,793)	(263,982)	(4,955)	(3,965,797)
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48,115)	(57,923)	-	-	-	-	(106,038)
淨兌換差額	-	-	-	23	18	-	41
調整及重分類	-	349,289	8,057,970	399,639	250,681	(9,057,579)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6,097,258	$ 9,382,991	$ 98,830,407	$ 13,866,816	$ 6,457,290	$ 2,217,123	$ 136,851,88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59,857)	$(4,237,947)	$(68,633,153)	$(13,363,744)	$(5,546,164)	$ -	$(91,840,865)
折舊費用	-	(302,465)	(7,361,754)	(448,616)	(226,954)	-	(8,339,789)
處　分	-	24,814	2,572,231	777,782	260,810	-	3,635,637
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	21,656	-	-	-	-	21,656
淨兌換差額	-	-	-	(11)	(14)	-	(25)
調整及重分類	-	(32,251)	-	31	32,220	-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59,857)	$(4,526,193)	$(73,422,676)	$(13,034,558)	$(5,480,102)	$ -	$(96,523,386)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6,037,401	$ 4,856,798	$ 25,407,731	$ 832,258	$ 977,188	$ 2,217,123	$ 40,328,499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主建物	33至56年
其他房屋設備	3至45年
電信設備	3至26年
電腦設備	2至8年
其他設備	1至20年

十四、租賃協議

(一)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500	$ 1,358
建 築 物	10,420,431	8,015,317
其他設備	199,864	167,659
	$ 10,620,795	$ 8,184,334

	112年度	111年度
合併取得	$ 2,397,104	$ -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 3,853,027	$ 3,703,485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858	$ 861
建 築 物	3,522,090	3,425,788
其他設備	131,667	130,006
	$ 3,654,615	$ 3,556,655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2及111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3,755,440	$ 2,739,068
非 流 動	$ 6,393,420	$ 4,979,074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土　　地	1.38%	1.38%
建 築 物	0.55%~1.99%	0.52%~1.99%
其他設備	0.58%~1.68%	0.55%~1.68%

(三)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基地台、機房、辦公室及門市使用並承租其他設備供營業活動使用，租賃期間為1～25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建築物及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04,190	$ 99,532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38,261	$ 32,899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662,469	$ 3,664,092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協議請參閱附註十五。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
112年1月1日餘額	$ 756,225
公允價值評價損失	(1,507)
合併取得	169,65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924,372
111年1月1日餘額	$ 624,731
公允價值評價利益	47,112
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84,382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756,225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2～5年。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約定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第1年	$ 18,463	$ 14,249
第2年	14,328	12,502
第3年	8,546	11,718
第4年	5,247	8,392
第5年	-	5,190
	$ 46,584	$ 52,051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委外估價	$ 924,372	$ 756,225

投資性不動產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係分別於113年1月3日、113年1月12日及111年11月7日、112年1月12日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戴德梁行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蔡家和估價師進行估價。合併公司已洽估價師檢視原估價報告之有效性，認為前述投資性不動產於111年11月7日之公允價值資訊於111年12月31日仍屬有效。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第3等級輸入值衡量公允價值，112及111年度之公允價值調整未實現損益列入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部分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 1,138,222	$ 917,065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51,041)	(29,161)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 1,087,181	$ 887,904
折 現 率	2.345%~2.97%	2.22%~2.845%

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區域之租金行情約為每月每坪1仟元至14仟元，市場上相似比較標的之租金行情約為每月每坪1仟元至13仟元。

投資性不動產目前已全數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112及111年度產生租金收入分別為15,529仟元及13,528仟元。

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入包含租金收入、押金利息收入、空租損失及期末處分價值，租金收入係以市場相似比較標的租金行情評估，排除過高或過低之比較標的，並考量未來租金年成長率推估，收益分析期間係以10年估算；空租損失係以鄰近地區店面及廠辦之空置情形推估；押金利息收入係以1年期中央銀行公布之五大銀行平均存款利率推估，112年及111年分別為1.575%及1.45%；期末處分價值係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推估。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發生之未來現金流出包含地價稅、房屋稅、保險費、管理費、維修費、重置提撥費及折舊提存費等支出，該等支出係以目前支出水準並考量未來公告地價之調整、房屋稅條例規定之稅率推估。

折現率係估價師訪查當地同等級產品、合理租金水準及售價水準，再考慮流通性、風險性、增值性及管理上難易程度等因素並依金管會規定不得低於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2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小額存款機動利率加3碼。

部分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採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估計銷售總金額增加、利潤率增加或資本利息綜合利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估計銷售總金額	$ 308,268	$ 284,393
利潤率	15.00%	15.00%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5.72%	4.21%

十六、無形資產

	特許執照費	商譽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合　計
成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89,925,320	$ 11,194,104	$ 19,704,279	$ 878,627	$ 121,702,330
單獨取得	-	-	725,042	12,000	737,042
合併取得	7,544,000	8,373,821	1,066,310	83,800	17,067,931
處　分	-	-	(89,694)	-	(89,69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97,469,320	$ 19,567,925	$ 21,405,937	$ 974,427	$ 139,417,609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24,839,141)	$(17,273)	$(17,561,965)	$(678,194)	$(43,096,573)
攤銷費用	(5,230,694)	-	(1,043,683)	(81,968)	(6,356,345)
處　分	-	-	89,694	-	89,69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30,069,835)	$(17,273)	$(18,515,954)	$(760,162)	$(49,363,224)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67,399,485	$ 19,550,652	$ 2,889,983	$ 214,265	$ 90,054,385
成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90,002,000	$ 11,194,104	$ 19,009,499	$ 862,051	$ 121,067,654
單獨取得	2,103,320	-	702,830	16,576	2,822,726
處　分	(2,180,000)	-	(8,050)	-	(2,188,05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89,925,320	$ 11,194,104	$ 19,704,279	$ 878,627	$ 121,702,330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20,062,793)	$(17,273)	$(16,530,767)	$(608,541)	$(37,219,374)
攤銷費用	(5,152,658)	-	(1,039,248)	(69,653)	(6,261,559)
處　分	376,310	-	8,050	-	384,36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24,839,141)	$(17,273)	$(17,561,965)	$(678,194)	$(43,096,573)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65,086,179	$ 11,176,831	$ 2,142,314	$ 200,433	$ 78,605,757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攤提費用：

特許執照費	7至21年
電腦軟體	1至6年
其他無形資產	
版權	依播放期間攤提
其他	2至16年

母公司所持有之無線電頻率2600 D6頻段與亞太電信所持有之700 A3頻段於111年5月18日經NCC委員會通過頻率交換案，並於111年5月30日取得核准函文，其交換價值依合約約定，使用期限至119年12月31日止。

為提升營運績效，積極整合電信資源，故112及111年度依業務別分別區分為行動通訊業務、通信器材銷售業務、綜合網路業務及雲端服務業務等四個獨立之現金產生單位。

合併公司分別以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為評估日，當日供合併公司營運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帳面價值合計數分別為153,880,755仟元及130,820,884仟元。管理當局係按該等資產之使用價值評估其可回收金

額，並考量其預期使用期間作為現金流量之評估依據，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折現率分別為行動通訊業務5.01%及6.69%、通信器材銷售業務6.60%及6.29%、綜合網路業務6.15%及8.63%及雲端服務業務折現率14.98%及16.30%。營業收入之估計係考量未來市場之產業發展及分析各業務種類預期成長趨勢，依據預期有效客戶數及銷售狀況，暨公司營運策略及目標等因素估列，管理當局相信可回收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其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將不致使其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茲將影響各業務可回收金額評估之主要關鍵假設及決定各主要關鍵假設數值之方法說明如下：

(一)預計各項業務成長率：

1.行動通訊語音服務：以過去各年度實際有效客戶數及使用分鐘數為依據，並考量未來市場發展狀況，作為預估未來服務收入的基礎。

2.行動通訊數據服務：係以過去年度行動通訊數據服務營收占行動通訊服務營收之比例為依據，並考量市場與需求變動之情形做為預估的基礎。

3.通信器材銷售業務：通信器材銷售係以過去年度實際銷售量及銷售金額，並考慮整體通信器材銷售市場趨勢，以預估未來銷售成長情形。

4.綜合網路業務：係以過去各年度實際有效客戶數及營業額為依據，並考量整體綜合網路市場趨勢，作為預估該市場成長情形之基礎。

5.雲端服務業務：係以過去各年度實際有效客戶數及營業額為依據，並考量整體雲端服務市場趨勢，作為預估該市場成長情形之基礎。

(二)EBITDA（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益）佔總營收之預計比率：

係以過去EBITDA佔總營收之比率為依據，並考量未來各項收入、成本及費用變動因素，作為未來預估的基礎。

管理當局相信可回收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其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將不致使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依上述關鍵假設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與評估日供營運使用資產與商譽帳面價值比較，112及111年度無資產減損之情形。

十七、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	$ 1,249,135	$ 1,136,703
其　　他	1,793,357	930,111
	$ 3,042,492	$ 2,066,814

十八、借　　款

(一)短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 190,000	$ 436,530
利率區間	1.95%~2.10%	1.59%~2.36%

(二)應付短期票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應付商業本票	$ 180,000	$ 1,205,000
減：未攤銷折價	(160)	(692)
	179,840	1,204,308
擔保借款		
應付商業本票	10,400	11,400
減：未攤銷折價	(62)	(6)
	10,338	11,394
應付短期票券	$ 190,178	$ 1,215,702
利率區間		
無擔保應付商業本票	1.94%~1.99%	1.62%~2.20%
擔保應付商業本票	2.60%	2.55%

(三)長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 23,822,178	$ 16,7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798)	-
長期應付商業本票	4,300,000	10,3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1,206)	(5,67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499,830)	-
	25,619,344	26,994,330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186,341	153,21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4,217)	(11,478)
	172,124	141,737
長期借款	$ 25,791,468	$ 27,136,067
利率區間		
信用額度借款	1.69%~2.35%	1.49%~2.12%
無擔保應付商業本票	0.62%~1.98%	0.60%~1.79%
擔保銀行借款	1.50%~2.43%	1.50%~2.23%

1.合併公司之信用額度借款係以新台幣償還，到期償付本息，惟部分借款合約於到期時，可於融資額度內循環動用，該部分借款到期日係以循環動用合約到期日為揭露基準，該部分借款之到期日為117年9月。

2.無擔保應付商業本票係合約循環發行，合約到期日為114年12月。

3.擔保銀行借款及應付商業本票係以合併公司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擔保，請參閱附註三十五。

4.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永續型長期借款分別為10,298,793仟元及8,999,709仟元。

十九、應付公司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 33,300,000	$ 29,800,000
國內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折價	(23,415)	(21,607)
	33,276,585	29,778,393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6,698,904)	(2,999,647)
長期應付公司債	$ 26,577,681	$ 26,778,746

期　　次	期　限	年利率（%）	發行總額	112年12月31日帳面餘額	111年12月31日帳面餘額	還本付息辦法
母公司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106年度國內第二次	106.09.04-113.09.04	1.17	$ 2,000,000	$ 1,999,657	$ 1,999,150	註一
106年度國內第三次－甲類	106.12.20-112.06.20	0.95	1,500,000	-	1,499,786	註一
106年度國內第三次－乙類	106.12.20-113.12.20	1.09	1,500,000	1,499,652	1,499,292	註一
107年度國內第一次－甲類	107.05.07-112.05.07	0.85	1,500,000	-	1,499,861	註一
107年度國內第一次－乙類	107.05.07-114.05.07	1.01	3,500,000	3,499,107	3,498,447	註一
108年度國內第一次－甲類	108.06.25-113.06.25	0.75	3,200,000	3,199,595	3,198,758	註一
108年度國內第一次－乙類	108.06.25-115.06.25	0.81	1,800,000	1,799,164	1,798,828	註一
108年度國內第二次－甲類	108.12.20-115.12.20	0.80	2,600,000	2,598,361	2,597,808	註二
108年度國內第二次－乙類	108.12.20-118.12.20	0.85	500,000	499,556	499,482	註三
109年度國內第一次－甲類	109.03.16-114.03.16	0.67	1,500,000	1,499,528	1,499,137	註一
109年度國內第一次－乙類	109.03.16-116.03.16	0.70	2,500,000	2,498,508	2,498,042	註一
109年度國內第一次－丙類	109.03.16-119.03.16	0.77	1,000,000	999,191	999,061	註一
109年度國內第二次	109.06.02-116.06.02	0.73	1,000,000	999,021	998,734	註一
110年度國內第一次	110.06.04-117.06.04	0.55	1,200,000	1,198,410	1,198,051	註一
111年度國內第一次	111.03.29-116.03.29	0.88	2,700,000	2,697,397	2,696,594	註四
111年度國內第二次	111.09.08-116.09.08	1.70	1,800,000	1,797,925	1,797,362	註一
112年度國內第一次－甲類	112.03.10-117.03.10	1.45	1,600,000	1,598,008	-	註一
112年度國內第一次－乙類	112.03.10-119.03.10	1.58	500,000	499,343	-	註一
112年度國內第二次	112.06.14-117.06.14	1.57	2,300,000	2,297,048	-	註一
112年度國內第三次－甲類	112.07.31-117.07.31	1.60	1,300,000	1,298,231	-	註一

期　　次	期　限	年利率（%）	發行總額	112年12月31日帳面餘額	111年12月31日帳面餘額	還本付息辦法
112年度國內第三次－乙類	112.07.31-119.07.31	1.65	800,000	798,883	-	註一
未償還餘額合計				$ 33,276,585	$ 29,778,393	

註一：自發行日起，依發行年限到期一次還本，每年依發行在外餘額按票面利率單利計付息乙次。

註二：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自發行日屆滿第6、7年分別還本二分之一。

註三：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自發行日屆滿第9、10年分別還本二分之一。

註四：自發行日起，每年付息一次，自發行日屆滿第4年6個月、5年分別還本二分之一。

母公司於111年1月到期償還105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5,200,000仟元、於111年4月到期償還106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4,500,000仟元、於112年5月到期償還107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甲類1,500,000仟元，及於112年6月到期償還106年度國內第三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甲類1,500,000仟元。

母公司於111年3月29日發行111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2,700,000仟元、於111年9月8日發行111年度國內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1,800,000仟元、於112年3月10日發行112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甲類1,600,000仟元及乙類500,000仟元、於112年6月14日發行112年度國內第二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2,300,000仟元，及於112年7月31日發行112年度國內第三次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甲類1,300,000仟元及乙類800,000仟元。

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社會責任債分別為10,986,835仟元及4,493,956仟元。

永續型融資借款(含長期借款(詳附註十八)及應付公司債)分別於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占合併公司總借款比例為34%及23%。

二十、其他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佣金	$ 1,796,704	$ 835,583
應付薪資及獎金	1,734,227	1,620,059
應付設備工程款	1,203,664	2,171,013
應付修繕費	997,563	518,824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327,205	340,419
其他	1,795,712	1,515,380
	$ 7,855,075	$ 7,001,278
非 流 動		
其他非流動負債	$ 4,594,397	$ 4,261,210

其他非流動負債中主要為與資產有關之政府補助款，係依會計政策帳列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按相關資產耐用年限轉列損益。

二十一、負債準備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　　動		
除役義務	$ 136,413	$ 135,730
保　　固	43,023	46,595
法律訴訟	23,404	-
	$ 202,840	$ 182,325
非 流 動		
除役義務	$ 1,667,729	$ 1,191,522

	除役義務	保固	法律訴訟
112年1月1日餘額	$ 1,327,252	$ 46,595	$ -
本年度新增	21,619	9,052	-
本年度使用	(7,910)	(12,624)	-
合併取得	463,181	-	23,40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804,142	$ 43,023	$ 23,404
111年1月1日餘額	$ 1,284,266	$ 54,910	$ -
本年度新增	51,587	277	-
本年度使用	(8,601)	(8,592)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327,252	$ 46,595	$ -

二十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國內合併個體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另設立於中國大陸地區之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

依照上述規定，合併公司於112及111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302,142仟元及296,653仟元。

(二)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之國內合併個體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658,007	$ 1,655,712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275,889)	(1,274,770)
	$ 382,118	$ 380,942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95,773	$ 399,377
淨確定福利資產	(13,655)	(18,435)
	$ 382,118	$ 380,94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12年1月1日	$ 1,655,712	$(1,274,770)	$ 380,94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632	-	8,632
前期服務成本	235	-	235
利息費用(收入)	24,364	(18,901)	5,463
認列於損益	33,231	(18,901)	14,33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8,098)	(8,098)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870	-	87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25,604	-	25,60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6,474	(8,098)	18,376
雇主提撥	-	(31,530)	(31,530)
福利支付	(57,410)	57,410	-
112年12月31日	$ 1,658,007	$(1,275,889)	$ 382,118
111年1月1日	$ 1,721,271	$(1,199,998)	$ 521,27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0,431	-	10,431
前期服務成本	307	-	307
利息費用(收入)	12,701	(8,883)	3,818
認列於損益	23,439	(8,883)	14,556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92,155)	(92,15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85,577)	-	(85,57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6,307	-	56,30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9,270)	(92,155)	(121,425)
雇主提撥	-	(31,740)	(31,740)
福利支付	(59,728)	58,006	(1,722)
111年12月31日	$ 1,655,712	$(1,274,770)	$ 380,942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曝露於下列風險：

1.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利率風險：公司債／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1.75%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2.75%	1.75%~2.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0.25%	$(38,205)	$(40,135)
減少0.25%	$ 37,064	$ 40,30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 37,042	$ 40,093
減少0.25%	$(38,005)	$(40,12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32,162	$ 32,295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9.2~12.4年	9.9~12.7年

二十三、權　　益

(一)股　　本

1.普 通 股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4,200,000	4,200,000
額定股本	$ 42,000,000	$ 42,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3,605,705	3,258,501
已發行股本	$ 36,057,054	$ 32,585,008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2.發行海外存託憑證

自93年起，母公司部分已發行之股票以存託憑證（每單位存託憑證表彰母公司普通股15股）方式於盧森堡交易所上市，母公司於110年5月6日經董事會決議，終止母公司於盧森堡交易所掛牌發行之海外存託憑證，並已於110年7月26日完成下市流程，惟於111年7月28日前，前述海外存託憑證持有人仍可向存託機構請求兌回。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已無流通在外單位。

(二)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合併溢額	$ 23,455,786	$ 35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	1,232	14,083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28,104	11,732
認列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5,437	199
	$ 23,490,559	$ 26,365

資本公積中屬合併溢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數及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母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母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後，再以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餘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或保留之。母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五(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母公司股利之分配，至少提撥本年度稅後純益扣除彌補虧損金額、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之50%以供分配，且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

額之50%。惟得視當年度有無改善財務結構或重大資本支出之計劃，經股東會決議分配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高或降低其可供分配股利比率及現金股利之比率。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母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及10901500221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會計準則）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母公司於112年5月31日及111年6月14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11及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964,929	$ 914,759
特別盈餘公積	933,501	578,021
現金股利	7,751,973	7,654,218
每股現金股利（元）	2.379	2.349

111及110年度除分別以上述未分配盈餘發放每股2.379元及2.349元現金股利外，母公司股東會亦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2,838,154仟元及560,462仟元分配現金，每股為0.871元及0.172元，110年另以合併溢額之資本公積2,375,447仟元分配現金，每股為0.729元，111年及110年度共計皆發放每股3.25元現金。

母公司113年2月22日董事會擬議112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68,412
特別盈餘公積	(1,686,846)
現金股利	9,501,034
每股現金股利（元）	2.635

董事會除擬議以未分配盈餘發放每股2.635元現金股利外，亦擬議以資本公積2,217,509仟元分配現金，每股為0.615元，預計113年度共計發放每股3.25元現金。

有關112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13年6月21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特別盈餘公積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1,301,537	$ 723,516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投資性不動產採公允價值模式迴轉數	(5,896)	(156,474)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939,397	734,495
年底餘額	$ 2,235,038	$ 1,301,537

(五)其他權益項目

112及111年度其他權益之變動組成項目如下：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避險工具之（損）益	不動產重估增值	合　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27,360	$(1,852,282)	$ 2,751	$ 48,395	$(1,773,776)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8,885)	(796,353)	-	-	(805,23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77	3,589	(499)	-	3,16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	2,486,565	-	-	2,486,565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8,552	$(158,481)	$ 2,252	$ 48,395	$(89,282)
111年1月1日餘額	$(36,747)	$(799,017)	$ 1,386	$ -	$(834,378)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5,131	(1,056,216)	-	48,395	(1,002,69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65,196	2,951	1,365	-	69,512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重分類至損益	(6,220)	-	-	-	(6,22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7,360	$(1,852,282)	$ 2,751	$ 48,395	$(1,773,776)

(六)非控制權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920,719	$ 965,064
本年度淨利	107,274	97,99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4)	999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219)	1,666
不動產重估增值	-	4,712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80,985)	(74,459)
權益交易	64,855	(75,256)
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957	-
年底餘額	$ 1,012,377	$ 920,719

二十四、收　　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30,731,189	$ 28,178,920
電信服務收入	48,460,509	46,466,345
其他收入	12,454,532	12,516,631
	91,646,230	87,161,896
其他營業收入	2,044,187	1,989,469
	$ 93,690,417	$ 89,151,365

(一)客戶合約之說明

參閱附註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十七)收入認列。

(二)合約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商品組合銷售	$ 8,886,646	$ 7,987,037	$ 7,570,619
其　　他	875,361	989,209	1,209,396
減：備抵損失	(149,996)	(145,515)	(148,515)
	$ 9,612,011	$ 8,830,731	$ 8,631,500
流　　動	$ 5,492,682	$ 5,160,260	$ 5,268,830
非 流 動	4,119,329	3,670,471	3,362,670
	$ 9,612,011	$ 8,830,731	$ 8,631,500
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 124,584	$ 127,099	$ 135,877
服務提供	2,839,308	13,476,871	13,465,445
	$ 2,963,892	$ 13,603,970	$ 13,601,322
流　　動	$ 2,794,430	$ 3,230,860	$ 2,981,709
非 流 動	169,462	10,373,110	10,619,613
	$ 2,963,892	$ 13,603,970	$ 13,601,322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請詳附註九。

母公司以所取得之5G部分頻段及相關基站建置，提供亞太電信共頻共網服務，所收取之款項帳列合約負債，並按相關提供共頻共網服務之資產耐用年限認列收入，該項合約負債餘額於112年12月15日母公司與亞太電信合併已結清。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其他重大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合約資產		
年初餘額轉入應收帳款	$(5,256,663)	$(5,428,913)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並同時考量GDP預測、失業率及產業展望等前瞻性因子後，使用準備矩陣計算。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4%~8.09%	0.06%～8.61 %
總帳面金額	$ 9,762,007	$ 8,976,24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49,996)	(145,515)
	$ 9,612,011	$ 8,830,731

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145,515	$ 148,515
加：迴轉減損損失	-	(3,000)
加：合併取得	4,481	-
年底餘額	$ 149,996	$ 145,515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售	$ 124,454	$ 130,183
服務提供	2,046,105	1,955,064
	$ 2,170,559	$ 2,085,247

(三)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 流 動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 5,783,434	$ 3,702,294

合併公司考量過去歷史經驗，認為取得合約所支付之佣金及補貼款可回收。112及111年度認列之費用金額分別為2,916,986仟元及2,962,513仟元。

(四)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九。

(五)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受攤之交易價格及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該等金額不包含受限制之變動對價估計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電信服務合約		
—112年履行	$ -	$ 14,729,243
—113年履行	15,534,894	8,319,477
—114年及以後年度履行	11,550,238	2,404,434
	$ 27,085,132	$ 25,453,154

上述揭露不包含收入認列時點不受交易價格分攤之合約。

二十五、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 134,439	$ 65,286
股利收入	38,102	24,280
政府補助收入	35,725	36,549
租金收入	30,834	23,429
	$ 239,100	$ 149,544

(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 93,274	$(78,824)
其　　他	37,413	138,635
	$ 130,687	$ 59,811

(三)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000,051	$ 8,339,789
使用權資產	3,654,615	3,556,655
無形資產	1,125,651	1,108,90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782	-
合　　計	$ 12,795,099	$ 13,005,345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572,933	$ 10,812,771
營業費用	1,081,733	1,083,673
	$ 11,654,666	$ 11,896,444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36,086	$ 200,430
推銷費用	293,023	304,595
管理費用	611,324	603,876
	$ 1,140,433	$ 1,108,901

(四)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之利息	$ 698,600	$ 569,179
租賃負債之利息	95,420	65,408
其他財務成本	7,381	5,010
	$ 801,401	$ 639,597

(五)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02,142	$ 296,653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十二)	14,330	14,556
	316,472	311,209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6,336,531	5,998,382
保險費用	598,566	566,487
其　　他	310,052	308,470
	7,245,149	6,873,339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7,561,621	$ 7,184,548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03,013	$ 1,280,002
營業費用	6,058,608	5,904,546
	$ 7,561,621	$ 7,184,548

(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母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先彌補累積虧損後，分別以1%至2%及不高於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2及111年度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2%及0.72%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12及111年度估列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 218,885	$ 233,722
董事酬勞	$ 78,799	$ 84,14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及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11及110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母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六、所得稅

(一)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 2,570,698	$ 2,346,900
遞延所得稅	(41,134)	(53,70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529,564	$ 2,293,193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 13,822,756	$ 11,999,081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2,764,551	$ 2,399,816
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予調整之項目	(94,880)	(17,623)
免稅所得	(7,620)	(4,652)
土地增值稅	424	896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14,986	2,524
其 他	40,159	28,884
以前年度之調整	(188,056)	(116,65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2,529,564	$ 2,293,193

(二)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000	$ 3,674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674)	24,219
－不動產重估增值	-	(42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674)	$ 27,470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年度

	年初餘額	合併取得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損失	$ 320,888	$ -	$ 19,841	$ -	$ 340,72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76,766	-	(3,432)	3,674	77,008
其 他	578,398	-	20,728	(2,000)	597,126
	$ 976,052	$ -	$ 37,137	$ 1,674	$ 1,014,863
遞延所得稅負債					
商譽攤銷	$ 2,056,606	$ -	$ -	$ -	$ 2,056,606
投資性不動產	78,073	1,659	(1,346)	-	78,386
除役義務	61,824	-	(16,148)	-	45,676
其 他	7,556	67,586	13,497	-	88,639
	$ 2,204,059	$ 69,245	$(3,997)	$ -	$ 2,269,307

111年度

	年初餘額	追溯適用IAS 12之修正之影響數	年初餘額（重編後）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損失	$ 333,375	$ -	$ 333,375	$(12,487)	$ -	$ 320,88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4,816	-	104,816	(3,831)	(24,219)	76,766
其 他	447,121	70,969	518,090	59,833	475	578,398
	$ 885,312	$ 70,969	$ 956,281	$ 43,515	$(23,744)	$ 976,052
遞延所得稅負債						
商譽攤銷	$ 2,056,606	$ -	$ 2,056,606	$ -	$ -	$ 2,056,606
投資性不動產	73,723	-	73,723	624	3,726	78,073
除役義務	-	70,969	70,969	(9,145)	-	61,824
其 他	9,227	-	9,227	(1,671)	-	7,556
	$ 2,139,556	$ 70,969	$ 2,210,525	$(10,192)	$ 3,726	$ 2,204,059

(四)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2年度到期	$ -	$ 25,647
113年度到期	108,659	108,659
114年度到期	307,602	307,602
115年度到期	247,175	247,175
116年度到期	341,075	341,075
117年度到期	328,620	332,623
118年度到期	203,404	217,996
119年度到期	200,172	209,267
120年度到期	223,380	222,913
121年度到期	179,519	180,596
122年度到期	197,301	-
	2,336,907	2,193,55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實現損益	370,902	383,403
投資損益	277,592	202,787
其 他	139,822	140,023
	$ 3,125,223	$ 2,919,766

(五)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108,659	113年
307,602	114年
247,175	115年
341,075	116年
328,620	117年
203,404	118年
200,172	119年
223,380	120年
179,519	121年
197,301	122年
$ 2,336,907	

(六)所得稅核定情形

母公司及亞太電信截至109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遠時公司、和宇寬頻公司、數聯資安公司、新勤公司、德誼數位公司、鴻邁公司、旭天能源公司、遠傳保代公司、遠欣公司、博弘雲端科技公司、新世紀資通公司、全虹公司

及宏庭科技公司截至110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七、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 11,185,918	$ 9,607,89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11,185,918	$ 9,607,895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274,672	3,258,50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3,170	4,01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277,842	3,262,513

母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八、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合併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數聯資安	111.10	787	3年	註1
員工認股權計畫-博弘雲端	112.05	1,080	0.1~1.6年	註2
員工認股權計畫-數聯資安	112.10	515	2年	註1

註1：自發行屆滿9個月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

註2：自發行屆滿15日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10給與		112.05給與		112.10給與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仟）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年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759	$ 12.35	-	$ -	$ -	$ -
本年度給與認股權	-	-	1,080	41.25	515	12.42
本年度喪失認股權	(74)	10.80	(180)	39.09	(5)	12.42
本年度行使	(183)	10.80	(775)	43.57	-	-
本年度逾期失效	-	-	(6)	44.20	-	-
年底流通在外認股權	502	10.80	119	29.20	510	12.42
年底可行使認股權	23	10.80	0.5	29.20	-	-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1.10給與	112.05給與	112.10給與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 10.80 ~ $ 12.35	$ 29.20 ~ $ 44.20	$ 12.42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1.79	0.96	1.79

上開認股選擇權計畫係採Black-Scholes及二項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1.10 給與之認股選擇權	112.05 給與之認股選擇權	112.10 給與之認股選擇權
給與日股價（元）	$ 11.18	$ 62.90	$ 11.45
執行價格（元）	$ 12.35	$ 39.00 ~ $ 59.00	$ 12.42
預期波動率	30.33 ~ 33.63 %	42.00 ~ 46.00 %	32.73 ~ 35.36 %
存續期間	1.88 ~ 2.88 年	0.10 ~ 1.60 年	1.38 ~ 1.88 年
無風險利率	1.34 ~ 1.43 %	0.88 ~ 0.99 %	1.09 ~ 1.14 %

認列之酬勞成本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11.10給與	$ 655	199
112.05給與	6,398	-
112.10給與	142	-
	$ 7,195	$ 199

二十九、企業合併

母公司為使網路及頻譜資源效益極大化及增加競爭力、擴大營運規模及發揮經營綜效，以112年12月15日為合併基準日，以每一股亞太電信普通股股份換發0.0934406股母公司普通股方式吸收合併亞太電信，該公司主要業務包含固定通信及行動通信等業務。合併後母公司為存續公司。

(一)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亞太電信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90,316
應收票據及帳款	1,483,8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178,325
使用權資產	2,397,104
投資性不動產	169,654
無形資產	8,694,110
其他資產	15,710,986
借　　款	(9,307,286)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3,978,211)
遞延所得稅負債	(69,245)
租賃負債	(2,285,136)
其他負債	(1,117,414)
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 21,067,095

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暫定為21,067,095仟元（其中包括商標及自行開發之軟體158,700仟元），該等資產尚待最後之估價。

(二)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亞太電信
收購對價	
權益工具	$ 26,927,481
先前已持有亞太電信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2,513,435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21,067,095)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 8,373,821

母公司以股份交換方式吸收合併亞太電信，發行之普通股公允價值係依合併基準日母公司收盤價決定，其中部分為發行私募股之公允價值另再考量流動性折價決定。

母公司於企業合併前已持有亞太電信11.58%權益，於合併基準日依公允價值再衡量金額為2,513,435仟元作為合併移轉對價之一，歷年累計認列之損失（帳列其他權益項下）共計2,486,565仟元轉列保留盈餘減項。

因合併所產生之商譽，預期可扣抵所得稅之總金額為1,674,764仟元，並按15年之平均攤銷金額作為課稅減除項目。

(三)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亞太電信
營業收入	$ 410,211
淨　　損	$(128,598)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112年1月1日，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合併公司擬制營業收入及擬制淨利分別為102,414,996仟元及6,496,667仟元。

三十、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一)取得子公司權益

合併公司於112年2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遠時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99.51%下降至99.42%。

合併公司於111年3月及6月分別以現金對價向非控制權益購買全虹公司部份股權，致合併公司之持股比例由61.63%上升為68.35%；111年3月未按持股比例認購遠想原創公司現金增資股權，致持股比例由100%下降至50%；111年12月以現金對價向非控制權益購買遠時公司部份股權，致合併公司之持股比例由96.85%上升為99.51%。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112年度

	遠時公司
給付之對價	$(695,827)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696,409
權益交易差額	$ 582

	遠時公司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582

111年度

	全虹公司	遠想原創公司	遠時公司
（給付）收取之對價	$(116,885)	$ 41,250	$(29,579)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轉入）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128,617	(41,250)	(12,111)
權益交易差額	$ 11,732	$ -	$(41,690)

	全虹公司	遠想原創公司	遠時公司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1,732	$ -	$ -
未分配盈餘	-	-	(41,690)
	$ 11,732	$ -	$(41,690)

(二)子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子公司博弘雲端科技公司及數聯資安公司分別於112年7月及9月行使員工認股權計畫，致合併公司持股比例分別由70%下降至67.29%及100%下降至98.68%。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112年度

	博弘雲端	數聯資安
向非控制權益收取之對價	$ 33,745	$ 1,981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17,955)	(2,058)
	$ 15,790	$(77)

	博弘雲端	數聯資安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15,790	$ -
未分配盈餘	-	(77)
	$ 15,790	$(77)

三十一、現金流量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具非現金交易之負債變動

合併公司來自籌資活動具非現金交易之負債變動如下：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新增租賃	非現金之變動 其他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支付利息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 7,718,142	$(3,528,903)	$ 3,836,105	$ 2,218,936	$(95,420)	$ 10,148,860

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新增租賃	非現金之變動 其他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支付利息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 7,749,242	$(3,459,906)	$ 3,656,915	$(162,701)	$(65,408)	$ 7,718,142

三十二、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合併公司須維持充足資本，以符合電信業相關最低實收資本額之規定，並支應電

信網路之升級及各項建設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著重於完善的營運計畫，確保良好的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三十三、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33,276,585	$ 33,253,680	$ 29,778,393	$ 29,785,270

2.公允價值層級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33,253,680	$ -	$ -	$ 33,253,680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9,785,270	$ -	$ -	$ 29,785,270

(二)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公允價值層級

	112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	$ 712,553	$ -	$ 712,553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5	$ -	$ -	$ 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 -	$ -	$ 724,179	$ 724,179

	111年12月31日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	$ 619,275	$ -	$ 619,275
商展活動投資協議	$ -	$ -	$ 3,840	$ 3,8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	$ -	$ 3,050,000	$ -	$ 3,050,000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 -	$ -	$ 958,122	$ 958,122

112及111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資產餘額	$ 3,840	$ -
本年度新增	8,005	3,840
認列於損益	(29)	-
本年度處分	(11,816)	-
年底資產餘額	$ -	$ 3,8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資產餘額	$ 958,122	$ 949,853
本年度新增	39,676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57,788)	7,457
減資退還股款	(9,000)	-
匯率影響數	(6,831)	812
年底資產餘額	$ 724,179	$ 958,122

3.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基金受益憑證	依據該基金所投資之個別子基金公允價值及各子基金投資比重，並經扣除基金經理費、保管費等費用後，計算出基金整體淨資產價值及每單位基金淨值。
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	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交易法，係參考同業於活絡市場交易之股票價格、淨值及相關係數比率，加權平均後再考量流動性風險貼水後得之。

4.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1.採用資產法評價，按年底該投資公司所投資之各標的公司分別依收益法、市場法或收益法及市場法並用之評價結果，考慮流動性風險貼水後得之。 2.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交易法，係參考相同資產之成交價格及按年底該公司之獲利能力選取可比較公司市場乘數，並考量流動性風險貼水後得之。
商展活動投資協議	採用收益法評價，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該期獲取收益之現值。

(三)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12,578	$ 623,11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18,933,532	17,503,69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24,179	4,008,122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2）	78,102,009	72,731,69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曝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合併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風險。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及其他價格變動風險（參閱下述(3)）。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外幣資產及預期之外幣採購交易或外幣付款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曝險。合併公司適度使用購入現匯方式以規避外幣資產或外幣負債之匯率風險。

<u>敏感度分析</u>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係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增加及減少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合併公司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5%予以調整。下表之負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升值5%時，將影響稅前淨利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5%時，其對稅前淨利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正數。

	112年度	111年度
變動5%之（損）益		
美金	$(27,535)	$(52,489)

(2)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曝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曝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一金融資產	$ 3,447,102	$ 2,640,129
一金融負債	60,253,895	57,722,823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一金融資產	4,136,019	4,792,722
一金融負債	12,439,018	8,942,482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於持有之利率變動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進行風險衡量。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合併公司持有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因市場利率變動使公允價值隨之變動，合併公司持有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將因市場利率變動使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若市場利率每上升1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12及111年度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20,757仟元及10,374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借款。當市場利率下降1碼時，將為同金額之反向影響。

(3)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基金受益憑證、國內上市公司私募股票及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曝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並指派特定團隊監督以管理風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曝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5%，112及111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35,629仟元及31,156仟元。112及111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36,209仟元及200,406仟元。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曝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取得獨立評等機構之信用資訊，進行徵信調查及信用分析，再依交易對象之交易類型、財務狀況、擔保品條件…等，授予適當之授信額度，該額度皆有一定期限，到期需重新審查展延，以確實掌握交易對象信用狀況，有效控制信用曝險。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55,205,457仟元及59,316,976仟元。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不包含帳面金額趨近合約現金流量之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5年	超過5年
11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190,000	$ 190,956	$ 190,956	$ -	$ -
短期票券	190,178	190,400	190,400	-	-
長期借款	28,307,313	29,091,163	2,988,771	26,102,392	-
應付公司債	33,276,585	34,519,515	7,043,450	24,866,340	2,609,725
租賃負債	10,148,860	10,371,760	3,942,284	6,375,751	53,725
	$ 72,112,936	$ 74,363,794	$ 14,355,861	$ 57,344,483	$ 2,663,450
111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436,530	$ 438,927	$ 438,927	$ -	$ -
短期票券	1,215,702	1,216,400	1,216,400	-	-
長期借款	27,147,545	27,828,308	354,107	27,474,201	-
應付公司債	29,778,393	30,982,380	3,262,115	24,734,190	2,986,075
租賃負債	7,718,142	7,854,802	2,803,100	5,000,776	50,926
	$ 66,296,312	$ 68,320,817	$ 8,074,649	$ 57,209,167	$ 3,037,001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應付公司債	$ 7,043,450	$ 24,866,340	$ 2,609,725	$ -	$ -
租賃負債	3,942,284	6,375,751	48,352	5,357	16
	$ 10,985,734	$ 31,242,091	$ 2,658,077	$ 5,357	$ 16

	111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應付公司債	$ 3,262,115	$ 24,734,190	$ 2,986,075	$ -	$ -
租賃負債	2,803,100	5,000,776	46,307	4,570	49
	$ 6,065,215	$ 29,734,966	$ 3,032,382	$ 4,570	$ 49

三十四、關係人交易

母公司及子公司（係母公司之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最終母公司、兄弟公司及其他關係人（最終母公司對外發布之資料，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兄弟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財團法人電訊暨智慧運輸科技發展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母公司捐贈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財團法人）
全家福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誠人力資源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東資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之母公司董事長與母公司相同）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太平洋崇光百貨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遠東都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之母公司董事長與母公司相同）
亞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之母公司董事長與母公司相同）
富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之母公司董事長與母公司相同）
富民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之母公司董事長與母公司相同）
裕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南華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之母公司董事長與母公司相同）
亞東預拌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該公司之母公司董事長與母公司相同）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最終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遠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財團法人亞東紀念醫院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原亞東技術學院)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鼎鼎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元智大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遠東紡織（越南）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德銀遠東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九龍英泥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亞洲水泥（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江西亞東水泥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亞東石化（上海）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鼎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亞東綠材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遠銀小客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亞東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亞東工業氣體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最終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亞東創新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高雄富國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嘉惠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際商銀公司）	其他關係人（母公司董事長係該公司副董事長）
遠東先進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東聯石化（揚州）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遠創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揚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鑫電子票證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於112年1月2日解散，尚在進行清算程序中）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遠東聯合診所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遠東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Far Eastern Apparel（Vietnam） Ltd.	兄弟公司
Drive Catalyst SPC-SP Tranche Two	關聯企業
Drive Catalyst SPC-SP Tranche Three	關聯企業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Company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群星瑞智國際藝能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遠迅(上海)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遠龍不銹鋼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巨安長齡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富鴻網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自112年12月15日起為關係人）
裕民航運(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二)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最終母公司	$ 148,560	$ 86,260
兄弟公司	203,550	230,147
其他關係人	860,509	537,212
關聯企業	406	-
	$ 1,213,025	$ 853,619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營業收入主要包括銷貨收入、行動通訊服務收入、固定網路服務收入、倉儲物流、客服服務收入、資通訊整合服務及電廠建置等，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

(三)營業成本及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最終母公司	$ 5,025	$ 5,159
兄弟公司	22,934	15,305
其他關係人	146,303	161,080
關聯企業	4,651	-
	$ 178,913	$ 181,544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費用		
最終母公司	$ 98,124	$ 86,542
兄弟公司	238,591	236,101
其他關係人	137,304	125,557
關聯企業	8,807	-
	$ 482,826	$ 448,200

主要係上開關係人提供合併公司電信相關服務等，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

(四)財產交易

	112年度	11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採購		
最終母公司		
兄弟公司	$ 182,368	$ 4,232
其他關係人	1,254	10,715
	$ 183,622	$ 14,947
取得有價證券		
兄弟公司	$ -	$ 15,033
其他關係人	-	3,124
關聯企業	-	110,680
	$ -	$ 128,837

	112年度	111年度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關係人	$ -	$ 138,05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最終母公司	$ 4	$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其他關係人	$ -	$ 139,125

合併公司於111年1月投資Drive Catalyst SPC-SP Tranche Two，金額為110,680仟元。

合併公司於111年1月向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Company取得基金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C，取得價款為138,050仟元，並於111年1月處分部分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A，處份價款為139,125仟元，處分投資利益為11,847仟元。

合併公司於111年12月向遠鼎股份有限公司、鼎鼎聯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及太平

洋崇光百貨股份有限公司購買子公司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金額分別為14,984仟元、49仟元及3,124仟元。

(五)承租協議

	112年度	111年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兄弟公司	$ 1,564	$ -
其他關係人	37,641	19,191
	$ 39,205	$ 19,191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兄弟公司	$ 540	$ 804
其他關係人	24,607	12,446
	$ 25,147	$ 13,25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兄弟公司	$ 957	$ -
其他關係人	9,606	5,908
	$ 10,563	$ 5,908
財務成本		
最終母公司	$ -	$ 1
兄弟公司	4	26
其他關係人	248	173
	$ 252	$ 200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其有關租金之決議及支付方法和一般租賃交易相當。

(六)銀行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遠東國際商銀公司	$ 1,724,129	$ 1,984,863

係合併公司存放於遠東國際商銀公司之銀行存款，其中部分係母公司及新世紀資通公司將銷售預付型通話卡、國際電話預付卡及聯合咖啡券之預收款項交付信託予遠東國際商銀公司作為信託資產，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項下。

(七)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最終母公司	$ 42,250	$ 17,946
兄弟公司	34,538	37,817
其他關係人	327,205	280,067
關聯企業	31,273	-
	$ 435,266	$ 335,83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最終母公司	$ 5	$ 1
兄弟公司	11	4,842
其他關係人	6,372	3,185
關聯企業	2,843	-
	$ 9,231	$ 8,028
應付帳款—關係人		
（帳列應付帳款）		
兄弟公司	$ 16,952	$ 8,673
其他關係人	16,416	17,120
關聯企業	74,391	-
	$ 107,759	$ 25,79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最終母公司	$ 25,410	$ 22,232
兄弟公司	24,874	22,669
其他關係人	9,863	11,331
關聯企業	166,478	-
	$ 226,625	$ 56,232

(八)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	$ 21,592	$ 21,457
其他關係人	2,120	1,416
	$ 23,712	$ 22,873

(九)其　　他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收入		
兄弟公司	$ 31	$ 17
其他關係人		
遠東國際商銀公司	21,509	14,456
其他	5	3
	21,514	14,459
	$ 21,545	$ 14,476
財務成本		
其他關係人	$ 435	$ 214

(十)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2及111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福利	$ 307,732	$ 306,352
退職後福利	3,939	3,597
	$ 311,671	$ 309,949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五、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提供作為進貨、金融機構往來及法院訴訟等之保證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109,195	$ 103,9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62,554	190,468
	$ 371,749	$ 294,370

三十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重大承諾

(一)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已訂約未驗收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採購款	$ 11,991,409	$ 11,957,889
已訂約未驗收之存貨採購款	$ 5,690,483	$ 8,040,670

(二)合併公司之租賃合約（包含短期租賃）其租賃期間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開始之承租承諾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承租承諾	$ 303,933	$ 258,577

(三)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因向廠商進貨而開立之銀行保證函金額皆為300,000仟元。

三十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37,172	30.71（美金：新台幣）	$ 1,141,357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45,879	30.71（美金：新台幣）	1,408,724
美金	2,286	7.096（美金：人民幣）	70,198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9,236	30.71（美金：新台幣）	590,653

111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4,940	30.71（美金：新台幣）	$ 1,687,207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41,917	30.71（美金：新台幣）	1,287,284
美金	10,040	6.967（美金：人民幣）	308,322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0,757	30.71（美金：新台幣）	637,434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金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已實現及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功能性貨幣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新台幣：新台幣）	$(25,051)	1（新台幣：新台幣）	$ 29,323
人民幣	4.396（人民幣：新台幣）	2,896	4.422（人民幣：新台幣）	15,469
港幣	3.980（港幣：新台幣）	1,193	3.806（港幣：新台幣）	(1,131)
		$(20,962)		$ 43,661

三十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三)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四)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五)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九)

三十九、部門資訊

應報導部門產生收入之產品與勞務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行動通訊：提供行動通訊語音與上網等相關服務；

(二)固定網路：提供國際電話、市內網路、長途網路及寬頻接取等相關服務；

(三)銷售：提供手機、電腦及周邊商品銷售等相關服務；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包含直接歸屬於各部門之收入、成本及費用、應分攤之利息收入、合併公司其他收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財務成本、合併公司其他費用及合併公司一般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此外，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

(一)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12年度				
	行動通訊	固定網路	銷售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合併公司以外之收入	$ 47,283,543	$ 11,139,449	$ 35,267,425	$ -	$ 93,690,417
來自合併公司內他部門之收入（註）	164,899	2,052,115	104,953	(2,321,967)	-
收入合計	$ 47,448,442	$ 13,191,564	$ 35,372,378	$(2,321,967)	$ 93,690,417
部門稅前淨益	$ 10,703,051	$ 2,092,594	$ 2,909,281	$(1,882,170)	$ 13,822,756

	111年度				
	行動通訊	固定網路	銷售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合併公司以外之收入	$ 45,299,291	$ 11,549,930	$ 32,302,144	$ -	$ 89,151,365
來自合併公司內他部門之收入（註）	182,441	2,056,084	113,889	(2,352,414)	-
收入合計	$ 45,481,732	$ 13,606,014	$ 32,416,033	$(2,352,414)	$ 89,151,365
部門稅前淨益	$ 9,096,811	$ 2,274,075	$ 2,546,696	$(1,918,501)	$ 11,999,081

註：係部門間銷售貨物及其他收入。

(二)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收入係來自國內，來自國外之收入主要係國際語音及數據服務收入及雲端服務收入。

有關合併公司之地區別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國內	$ 89,426,661	$ 84,860,255
國外	4,263,756	4,291,110
	$ 93,690,417	$ 89,151,365

(三)主要客戶資訊

112及111年度均無收入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總額10%以上之客戶。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金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一）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一）
													名稱	價值		
1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800,000	$ 1,800,000	$ 1,800,000	0.9120%~1.48311%	業務往來	$ 2,009,317	—	$ -	—	$ -	$ 2,009,317	$ 12,560,512
1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700,000	9,400,000	9,400,000	0.9120%~1.5103%	短期融通資金	-	支應營運週轉	-	—	-	10,048,410	12,560,512

註一：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對有業務往來者之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借貸契約成立時之上年度實際進銷貨金額或預估當年度交易金額。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後或核閱後之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後或核閱後之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前兩者之總額以不超過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後或核閱後之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數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例（%）	期末 公允價值	備註	年度中最高持股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本誠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55,000	$ 43,519	11.11	$ 43,519	註二	5,355,000
	中華開發創新加速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86,199	158,625	10.71	158,625	註二	10,186,199
	連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500,000	304,276	2.50	304,276	註二	37,500,000
	立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0,000	4,697	2.50	4,697	註二	1,250,000
	桓竑智聯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91,912	39,676	19.59	39,676	註二	991,912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鼎漢國際工程顧問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13,594	12,190	18.32	12,190	註二	1,213,594
	管家婆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0,627	1,618	0.63	1,618	註二	160,627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7	25	-	25	註三	257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高雄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858,191	47,569	3.18	47,569	註二	8,858,191
	金財通商務科技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	4,500	3.33	4,500	註二	600,000
	股　單								
	Changing.ai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37,311	2.27	37,311	註二	500,000
	受益憑證－海外基金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A	實質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666.832	371,890	-	371,890	註一	9,666.832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B	實質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181,724	-	181,724	註一	5,000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年度中最高持股數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數位聯合（開曼）有限公司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C 股單	實質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16.711	$ 158,939	-	$ 158,939	註一	2,216.711
	TBCASoft, Inc.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26,995	70,198	4.59	70,198	註二	726,995

註一：基金市價按112年12月底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

註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輸入值及評價方法計算公允價值。

註三：公允價值按112年12月底收盤價計算。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年初		買入		賣出				年底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820,870	$ (445,664)	69,582,676	$ 695,827 （註一）	-	$ -	$ -	$ -	80,403,546	$ 60,601 （註二）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私募普通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資產	500,000,000	3,050,000	-	-	500,000,000	2,513,435	5,000,000 （註三）	(2,486,565) （註三）	-	-

註一：金額係投資成本。

註二：金額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

註三：母公司以股份交換方式吸收合併亞太電信，原持有之亞太電信私募普通股500,000,000股，於合併基準日評估之公允價值為2,513,435仟元，與原始取得成本5,000,000仟元之差額為2,486,565仟元，該損失於合併基準日自其他權益項下轉入保留盈餘。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人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帳款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比　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額比率（%）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成本及行銷費用	$ 8,191,416	1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534,510)	(2)
			營業收入	(2,137,409)	(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註三）	265,135	2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收入	(114,122)	-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	8,987	-
		子公司	營業成本	1,895,195	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註一）	(459,345)	(2)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營業成本及行銷費用	253,353	-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58,119)	-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收入	(839,052)	(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註三）	151,466	1
	遠傳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收入	(406,032)	(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	115,732	1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營業收入	(1,895,195)	(2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註二）	459,345	28
			營業成本	114,122	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付帳款	(8,987)	(1)
	博弘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營業成本	117,245	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付帳款	(22,162)	(3)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營業收入	(8,191,416)	(4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	534,510	54
			營業成本	2,137,409	1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付帳款（註三）	(265,135)	(23)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孫公司	營業收入	(550,243)	(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	84,906	9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營業收入	(253,353)	(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	58,119	9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收入	(185,758)	(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	28,254	4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營業收入	(187,993)	(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註三）	12,286	2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營業成本	550,243	3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付帳款	(84,906)	(51)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營業成本	185,758	1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付帳款	(28,254)	(17)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營業成本	839,052	2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付帳款（註三）	(151,466)	(39)
	遠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營業收入	(278,929)	(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	33,249	27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營業成本	187,993	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付帳款（註三）	(12,286)	(3)
遠傳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營業成本	406,032	8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付帳款	(115,732)	(89)
博弘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營業收入	(117,245)	(9)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	應收帳款	22,162	13

註一：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與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網路相互接駁收入、成本及代收國際電話服務收入係依淨額收付，收付餘額帳列應付關係人款項。

註二：含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代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收取國際電話服務收入。

註三：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營業收入係透過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收代付。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267,888	$ 13.97	$ -	—	$ 212,673	$ -
	遠傳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15,732	3.45	-	—	34,305	-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57,202	7.03	-	—	4,399	-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1,745,339	（註一）	-	—	256,949	-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534,510	18.76	-	—	467,992	-

註一：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與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網路相互接駁收入、成本及代收國際及固定網路電話服務收入係依淨額收付，收付餘額分別帳列應收（付）關係人款項，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代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收取電信帳單之款項，帳列應收款項，另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故未能計算其週轉率。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註三）
0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 8,987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6,56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存出保證金	5,26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745,339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6
				租賃負債	66,22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收入	114,12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成本	1,895,19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2
				營業費用	58,68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外收入	45,057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外支出	136,43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65,13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75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付帳款-關係人	476,75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7,757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合約負債	175,91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收入	2,137,409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2
				營業成本	7,639,419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8
				營業費用	572,54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1
				營業外收入	3,15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和宇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58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收入	22,47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費用	75,76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外收入	1,01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遠欣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5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9,98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註三）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 3,36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成本	43,50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費用	161,66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外收入	3,97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收帳款-關係人	34,62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91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49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6,62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134,29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成本	4,48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費用	248,869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外收入	4,66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1,96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費用	71,65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數聯資安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94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付帳款-關係人	6,61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60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收入	1,35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成本	69,11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費用	17,21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51,46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73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769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9,18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收入	839,05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1
				營業成本	8,36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費用	33,59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外收入	4,40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註三）
1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 5,85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遠傳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5,73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收入	406,03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博弘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費用	4,84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和宇寬頻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10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57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付帳款-關係人	5,57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33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收入	19,96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成本	33,179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費用	61,39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遠欣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4,34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成本	20,97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費用	4,93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1,49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數聯資安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66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收入	4,369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成本	41,02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外收入	3,39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5,65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費用	5,10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4,82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領華企業有限公司	3	營業成本	2,69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遠傳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4,18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博弘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22,16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成本	117,24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宏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9,509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成本	68,56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註三）
2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 4,759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收入	35,22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5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49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應付帳款－關係人	4,31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收入	13,00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成本	18,30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外收入	1,16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84,90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收入	550,24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1
3	遠欣股份有限公司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收入	11,66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4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邁科技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25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收入	185,75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成本	1,62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外收入	11,31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286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收入	187,99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5	數聯資安股份有限公司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12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收入	2,25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6	博弘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88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成本	7,18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外收入	39,63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博弘（香港）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762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收入	8,134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外收入	65,91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宏庭（香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外收入	2,88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7	宏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博弘（香港）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4,168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註三）
				營業收入	$ 70,405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外收入	1,791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宏庭（香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5,000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8	宏庭（香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博弘(香港)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1,823	依合約約定條件為之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年底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當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本附表揭露資訊係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重大交易事項資訊。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認列之	備註	年度中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本年度（損）益	投資（損）益		最高持股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新世紀資通公司	台　灣	電信事業	$ 22,249,283	$ 22,249,283	2,100,000,000	100.00	$ 26,458,904	$ 1,832,071	$ 1,756,553	註一	2,100,000,000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全虹公司	台　灣	通訊器材及事務機器之裝配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1,305,802	1,305,802	82,762,221	61.63	662,138	185,631	75,518	註一	82,762,221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和宇寬頻公司	台　灣	電信事業	2,340,472	2,340,472	68,897,234	99.99	901,366	114,527	114,511	註一	68,897,234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時公司	台　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2,381,996	1,686,169	80,403,546	98.96	60,601	(175,413)	(172,915)	註一	80,403,546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欣公司	台　灣	電話客戶服務業務	-	-	3,680,000	100.00	65,866	19,604	19,604	註一及五	3,680,000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Far Eastern Info Service (Holding) Ltd.	百慕達群島	國際投資控股業務	92,616	92,616	1,200	100.00	5,489	151	151	註一	1,200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想原創公司	台　灣	電視電影製作發行業	82,500	41,250	8,250,000	50.00	67,360	(22,863)	(11,432)	註一	8,250,000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傳保代公司	台　灣	財產、人身保險代理人業務	5,000	5,000	500,000	100.00	104,180	93,218	93,218	註一	500,000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通電收公司	台　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及電子收費服務	2,542,396	2,542,396	118,250,967	39.42	1,791,133	537,089	315,309	註二	118,250,967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台　灣	市場行銷業務	139,500	139,500	5,446,644	15.00	29,930	32,719	2,663	註二	5,446,644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遠鑫電子票證公司	台　灣	其他金融及輔助業	-	600,000	-	-	-	-	-	註六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亞太電信香港公司	香　港	電信業	3,292	-	7,800,002	100.00	3,227	-	-	註一	7,800,002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富鴻網公司	台　灣	系統整合服務	242,100	-	14,180,000	40.40	234,085	(115,278)	(8,015)	註二	14,180,000
全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德誼數位公司	台　灣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141,750	141,750	18,917,781	70.00	339,646	123,071	-	註三	18,917,781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新勤公司	台　灣	一般投資業	540,000	540,000	54,000,000	100.00	84,041	141	-	註三	54,000,000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數聯資安公司	台　灣	網際網路資通安全及監控服務	148,777	148,777	13,763,655	98.68	181,080	31,297	-	註三	13,763,655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數位聯合（開曼）公司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	317,446	317,446	10,320,000	100.00	114,810	(86,016)	-	註三	10,320,000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遠時公司	台　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49,579	49,579	374,968	0.46	283	(175,413)	-	註一	374,968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台　灣	市場行銷業務	46,500	46,500	1,815,548	5.00	9,977	32,719	-	註二	1,815,548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旭天能源公司	台　灣	能源技術服務業	160,000	160,000	16,000,000	100.00	153,105	26,980	-	註三	16,000,000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Drive Catalyst SPC-SP Tranche One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	123,220	123,220	4,000	25.00	136,575	7,123	-	註二	4,000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Drive Catalyst SPC-SP Tranche Two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	224,820	224,820	8,000	25.00	258,777	15,102	-	註二	8,000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Drive Catalyst SPC-SP Tranche Three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	236,440	236,440	8,000	25.00	263,508	22,014	-	註二	8,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認列之	備註	年度中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本年度（損）益	投資（損）益		最高持股數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博弘雲端科技公司	台　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420,000	$ 420,000	13,465,900	67.29	$ 543,070	$ 90,140	$ -	註三	13,465,900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巨安長齡公司	台　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15,500	15,500	1,000,000	25.00	13,239	5,659	-	註二	1,000,000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遠鑫電子票證公司	台　灣	其他金融及輔助業	-	42,358	-	-	-	-	-	註六	-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全虹公司	台　灣	通訊器材及事務機器之裝配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116,885	116,885	9,025,890	6.72	128,322	185,631	-	註一	9,025,890
遠想原創股份有限公司	米神國際公司	台　灣	電視電影製作發行業	160,000	80,000	16,000,000	100.00	130,132	(22,578)	-	註三	16,000,000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領華公司	香　港	電信服務業	125	125	30,000	100.00	480	71	-	註三	30,000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新勤香港公司	香　港	一般投資業	-	3,051	-	-	-	132	-	註三	-
德誼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鴻邁公司	台　灣	電信器材批發及零售業	10,000	10,000	-	100.00	84,127	25,656	-	註三	-
博弘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庭科技公司	台　灣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17,000	17,000	4,495,000	100.00	89,253	24,513	-	註三	4,495,000
博弘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博弘（香港）雲端科技公司	香　港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973	973	-	100.00	76,898	39,802	-	註三	-
博弘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宏庭（香港）科技公司	香　港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1,494	1,494	-	100.00	3,981	3,736	-	註三	-
博弘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ICROFUSION TECHNOLOGY (MY) SDN. BHD.	馬來西亞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6,896	-	-	100.00	4,790	(1,859)	-	註三	-
博弘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EXTLINK (SG) TECHNOLOGY PTE. LTD.	新 加 坡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3,205	-	-	100.00	2,850	(338)	-	註三	-

註一：子公司。
註二：係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三：孫公司。
註四：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八。
註五：該公司於105年度減資退還股款超過原始投資金額，故投資金額以0表達。
註六：遠鑫電子票證公司於111年12月20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112年1月2日為解散日，故合併公司停止採用權益法，並轉列預計收取之清算退回款至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年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益	合併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底已匯回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數聯信息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計算機軟件及系統之設計、研發、安裝及維護等	$ 95,186 （USD 3,100 仟元）	(2)	$ 95,186 （USD 3,100 仟元）	$ -	$ -	$ 95,186 (USD 3,100 仟元)	$ (206)	100%	$ (206)	$ 15,818 (人民幣 3,372 仟元)	$ -
上海耐斯靈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2,211 （USD 72 仟元）	(2)	2,211 （USD 72 仟元）	-	-	2,211 (USD 72 仟元)	344	67.29%	344	2,770 (港幣 698 仟元)	-

投資公司名稱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二）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92,616 （註三）	$ 92,616 （註三）	$ 54,596,737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95,186 (USD 3,100 仟元)	95,186 (USD 3,100 仟元)	15,193,516
新勤股份有限公司	451,024 (USD 14,689 仟元) （註三）	451,024 (USD 14,689 仟元) （註三）	50,424
博弘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11 (USD 72 仟元)	2,211 (USD 72 仟元)	201,696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1)直接赴大陸公司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公司分別為數位聯合（開曼）有限公司及博弘（香港）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其他方式。

註二：依據投審會97.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以投資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為限。

註三：投資金額包括已解散但未向經濟部投審會註銷額度之92,616仟元及美金14,689仟元，另有美金73仟元及238仟元分別於101年6月27日及111年7月15日匯回，並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註銷等額之額度。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九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66,657,614	29.58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15,345,337	5.97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84,577,945	5.11

註：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母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